



欧洲一体化

张海冰·著

制度研究

OUZHOU
YITIHUA ZHIDU
YANJIU



上海社会科学院出版社



欧洲一体化

张海冰·著

制度研究

OUZHOU
YITIHUA ZHIDU
YANJIU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欧洲一体化制度研究/张海冰著. —上海:上海社会
科学院出版社, 2005. 10

ISBN 7-80681-771-9

I. 欧... II. 张... III. 欧洲一体化-研究
IV. D8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5)第 112592 号

欧洲一体化制度研究

作 者: 张海冰

责任编辑: 杨 国

封面设计: 闵 敏

出版发行: 上海社会科学院出版社

上海淮海中路 622 弄 7 号 电话 63875741 邮编 200020

<http://www.sassp.com> E-mail: sassp@sass.org.cn

经 销: 新华书店

印 刷: 上海社会科学院印刷厂

开 本: 890×1240 1/32

印 张: 7

插 页: 2

字 数: 170 千字

版 次: 2005 年 10 月第 1 版 2006 年 2 月第 2 次印刷

ISBN 7-80681-771-9/D · 070

定价: 20.00 元

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

当今世界,在经济全球化加速发展的冲击下,区域经济一体化已在全球各个地区遍地开花,其燎原之势和对世界经济、政治发展变革及对世界力量格局分化重组的重大影响,足以把区域一体化称之为历史潮流和时代特征。从欧洲经济共同体开创区域一体化的先河算起,它已经历了半个世纪;然从历史发展趋势的视角来考察,区域一体化尚方兴未艾,犹如雨后春笋,正显龙腾虎跃之势。自上个世纪九十年代以来,区域经济一体化以双边和多边自由贸易协定为代表,在全球各地区发展呈现真正的新高潮,其来势之迅猛,形态差异各显神通,其客观发展态势远远超越了国际学术界对其研究的情况和所取得的成果,其兴起的缘由和动力,其组织的性质和模式,其运作的机制和变革方向,其发展的影响和作用……这一切还有待有志者去潜心深入的研究剖析。

区域一体化是非常错综复杂的正处在动态变化发展中的又自成系统的一种社会现象,其表现的方方面面极其广泛,对其研究涉及经济学、政治学、法学、社会学和国际关系学等多种学科,迄今为止还没有任何一种理论能比较圆满地对区域一体化作出令人信服的解释和论证。至于其在现实世界上,从政治、经济、法律、社会和国际关系等各个方面对其组织体制、政策行动、运作方式等问题作出及时的科学的剖析和阐述,更是越来越需要人们迫切了解认识的。客观充分表明,单学科地对区域一体化作比较全面而深入的阐释,显然是难以胜任的。也是吃力不讨好的工作,区域一体化需

要进行多学科的综合研究,需要多视角、多层次、多方面综合剖析。当然,一个人的能力总是有限的,众人拾柴火焰高,积沙成塔,涓涓细流汇大海,科学的高山大海需要众人的集体的持之以恒的努力奋斗才能实现终极目标并获取真果。真正的科学研究需要有这样的认识、志向和能耐。区域一体化研究只是千万项科研中的一项,但它的基本规律是共通的。

2

区域一体化是新生事物,其千姿百态、花样翻新,无论横向发展,还是纵向深化,各区域各有特色,模式各异。人们了解、认识、考察和研究区域一体化,一定要善于抓住关键和根本。试问,什么是区域一体化的关键和根本呢?我认为是制度。制度创新、制度变革和制度变迁是区域一体化创造、变革和发展的关键和根本所在。区域一体化异于国家和其他国际组织,也要抓住制度创新、制度变革和制度变迁来分析。各种各样的区域一体化,无论是类型、层次还是模式,根本的差别也在于制度差异。抓住制度创新、制度变革和制度变迁就是抓住区域一体化研究的牛鼻子,抓住问题的核心和本质。众所周知,当今世界区域一体化以欧洲区域一体化最有代表性,欧洲一体化是区域一体化的开创者、引领者。欧洲一体化是当代区域一体化中开创最早,发展最快,层次最高,制度最全面、最健全,成效也最显著,影响更是最广大最深远。了解、认识、考察和研究当代区域一体化的发展变化,具体深入地典型剖析无疑是以欧洲一体化为最佳、最有代表性,尤其是在制度创新、制度变革和制度变迁方面欧洲一体化堪称独一无二。欧洲一体化的制度创新、制度变革和制度变迁,我认为是区域一体化研究的一把钥匙。

读者手中拿着的这本书《欧洲一体化制度研究》是青年科研工作者张海冰博士的处女作,这是在她博士学位论文基础上加以修改补充的一份用心研究的有学术分量的科研成果。张海冰勤奋好学,工作认真,踏实肯干,她在南开大学获得法学硕士学位,在上海社会科学院世界经济研究所获得经济学博士学位,具有扎实宽厚

的专业基本理论和专业基础知识的功底,她勤于思考,勇于创新,善于接受新事物,在学习、工作和科研方面都表现出思路敏捷,敢于开拓创新,有敢闯肯干的积极进取精神,时时显示出青年人特有的朝气和活力。在写作博士论文和撰写这本书稿时,她能较好地把自己具备的法学、经济学和政治学的理论和知识结合起来,融会贯通地深入研究国家与区域一体化组织之间的基本关系,探讨组织体制创新和制度变革等一系列学术前沿问题,在本书中人们可以读到她对欧洲一体化性质和特征不少思辨性的分析,她认为区域一体化组织从根本上说只是国家的一种工具,她强调指出国际组织的制度基础存在先天的脆弱性,她对区域一体化组织的“超国家性”、“超国家特征”和“超国家因素”等概念进行了有独到见解的辩证分析,诸如此类的观点、论证和剖析,都散发了一个青年学者善于思辨的思想火花,一些新思路也发人深思,给人不少启迪。对区域一体化组织如此复杂多元交集的问题进行理论探索和制度分析,是一项长期艰巨的研究。高峰的攀登,一个人、一本书的能量和成效是有限的。因此,这本书难免还存在不少不够完善周全或尚不成熟之处,但这是一本有研究特色的学术专著,对本书的出版我特此表示祝贺,并愿向广大读者推荐。

伍贻康

2005年7月15日

于瑞南新苑书斋

全球化与区域化的同步发展,使整个世界在我们的视野中被连成一片,同时又被切割成几大块。信息技术的发展和传播,缩小了地理距离的限制,生产、贸易、金融的全球一体化表现得越来越明显。限制生产要素跨国流动的阻碍因素不断被销蚀,全球化的壮阔景象已经如画卷般展开。与此同时,区域集团力量也在悄然上升。在冷战双边对峙夹缝中成长起来的欧洲联盟,验证着区域力量的兴起。北美自由贸易区扩及拉美国家的动向,东亚地区围绕东盟展开的多层次区域合作,都预示着区域一体化已是大势所趋。欧洲国家在 20 世纪所做的一体化探索,突破了 17 世纪建立起来的独立民族国家的治理模式,实现了较高层次的区域合作与共同治理。欧盟这种源于欧洲特殊地缘政治的产物,集中体现了在拥挤的资源空间下,民族国家间协同发展的创意。欧洲一体化的发展历程是寻求一种新的国家间合作与区域治理模式的过程。这种模式一直在努力探索着这样一个命题:国家之间如何将相互依赖和互动影响的经济、政治现实转化为共同的发展机遇。可以说,在二战结束后的半个多世纪里,欧洲最伟大的成就正是在于成功地告别了互相杀戮和冲突的历史,并且在包容、和解与融合的过程中,创造出今天属于欧洲大陆的共同历史。欧洲一体化进程所展现的大视野和集体行动的力量,超越了疼痛的历史,也超越了欧洲自身。欧洲一体化的实践,对于全球的区域合作,尤其是亚洲地区的滞后合作具有特别的意义。本书将从国家与区域一体化组织

的视角出发,结合欧洲联盟的一体化实践,探讨国家之间以及国家与区域一体化组织之间的合作制度,并希望在研究欧洲一体化制度建设的基础上,对中国与东亚区域一体化的实践及未来发展做进一步的分析。

一、本书的写作目的及意义

约瑟夫·A.凯米来里与吉米·福尔克在《主权的终结?——日趋“缩小”和“碎片化”的政治》一书中,将目前的国际社会描述为:“空间和时间对人类相互关系的限制已经被彻底压缩,形成一张相互关联、相互依赖的网,这张网以前所未有的有效方式将世界整合在一起。”“现今的国家政府在一个全球环境下运行,这种环境对国家在税收、货币调节和信息流动及行使国家主权方面的职能构成越来越大的制约。更重要的是,出现了一个一体化的世界经济,在那里,不断发展的工业重组进程需要自己的逻辑,并为国家经济政策制定出许多议程。国家依旧是全球大厦的支柱,但它与那种有意识的自治机构大不一样,与最初可解释的主权行为关系体系也还相去甚远。”^①在日益组织化的国际社会里,国家的角色和职能也在发生着变化。如何适应这种变化,甚至成为这种变化的主导力量,是需要做战略考虑的重要议题。

国家借助于区域一体化组织,希冀在区域范围内建立起一种相互信任与合作的制度框架,以超越单个国家“狭隘自私”的眼界,实现区域共同治理的目的。结合欧洲一体化的实践,探讨国家与区域一体化组织的关系,分析国际组织存在和发展的基础以及国家间合作制度的建立和完善,具有现实和理论上的双重意义。主权国家作为国际社会的基本构成单位,一方面是其鲜明的独立自主性,另一方面是不断加强的组织性。这是国际社会呈现日益组

^① [澳]约瑟夫·A.凯米来里与吉米·福尔克:《主权的终结?——日趋“缩小”和“碎片化”的政治》,李东燕译,浙江人民出版社2001年版,第299页。

组织化趋势的必然结果。实际上,无论是全球性还是区域性国际组织,对国际社会制度化或全球治理的贡献已逐渐显现出来。国际组织有能力克服单个成员国的局限性,并有可能通过各种制度性程序和实质性行动来减少国际社会的无序和分裂。可以说,未来国际社会的繁荣和稳定与国际社会的组织化趋势息息相关。

如何认识国家间合作日益组织化、制度化的问题,既是世界经济学的研究内容,也是国际政治学、国际关系学的重要研究课题。世界经济与国际政治密切相关,政治企图和经济利益在我们目前所处的时代表现出前所未有的关联性。对于民族国家来说,为适应全球化所带来的冲击,最好的方法无疑是找到同盟者或真正的利益合作者。欧盟既是一个经济组织,也是一个政治组织。世界经济和政治形势的变迁,带来了欧洲外部环境的变化,要求欧盟不断调整其对外政策和内部优先合作领域。欧盟的扩大和不断深化的内部合作,将经济、政治、外交等要素逐步地纳入到一体化的制度框架内,形成了一个相对独立的、具有一些超国家特征的区域一体化组织。

我们很难用单一学术领域的研究工具,简单地定义欧洲联盟。一种通常的说法认为,国际经济一体化理论一直受政策驱动,是为欧盟的一体化创举提供了主要的驱动力和大部分理论基础。^①对欧盟这一区域性国际组织的研究,不能简单地孤立或分割在不同的学术领域。国际经济学领域对于一体化理论的研究大多集中在福利收益的分析上,在分析方法上也经历了从完全竞争的模型分析向不完全竞争、规模经济等分模型的发展。国际政治、国际关系领域对于欧盟模式的研究,更是出现了众多的理论流派。虽然每个学术领域对于区域性组织合作都有自己独特的研究视角,并建立起了各自独立的理论体系,但是本书试图能够结合世界经济学、

^① 参见[英]彼德·罗布森:《国际一体化经济学》,戴炳然等译,上海译文出版社2001年版,序言,第1页。

国际政治学、国际法的相关理论,对欧盟的体制特征和未来发展进行研究,并对国家与区域一体化组织间的基本关系做初步的分析。

通过本书,试图能在研究欧洲一体化的基础上,就一般意义上的国家与区域一体化的关系及发展趋势这一问题上,达到以下的研究目的。

第一,在界定区域化与全球化概念的基础上,提出世界经济的未来发展趋势将由单个的国家间竞争转变为以区域组织为单位体的竞争。怎样看待这一趋势中国家与区域组织间的关系,是本书探讨的核心问题。结合区域一体化的高级发展形式即高度一体化的欧盟为研究样本,来说明区域一体化的根本推动力是国家;国家既是区域一体化的动力来源,也是阻力来源。

第二,由国家组成的区域性组织(包括一般的优惠贸易安排,也包括高度一体化的制度性安排),外在表现为经济动因的推进,但是,究其根本区域一体化是一个政治推进过程。对于欧洲一体化性质的界定,众说纷纭。世界经济领域内的研究大多看重于欧盟所具有的超国家协调能力;国际政治领域的研究则偏重于从综合的国家利益角度来研究欧盟的特性,并总结了众多理论如新功能主义、新自由制度主义、政府间主义等等。所以,对欧盟性质的总结也就出现差异,或超国家说,或国家集团说,或自成一类的体系说。国际法领域的主流观点相对比较保守,认为欧盟的发展远没有超越传统国家间关系。可以说,以上研究结论都具有其合理性的一面。那么,欧盟到底是一个什么样的组织呢?对于欧盟性质的认识,笔者也经历了一个转变的过程,在撰写硕士论文期间(1998—2001年),认为欧盟虽然没有在基本条约中被明确赋予法律人格,但实践中的欧盟却具有法律人格。因为国际组织天生就具有或多或少的超国家因素,所以认为只要论证了欧盟是具有法律人格的国际组织,那么欧盟的超国家性就得到印证。现在,随着我对国家主权、超国家性、国际组织、全球化与区域一体化这些基本概念的认识加深,对欧盟性质的认识也开始发生了变化。

在本书中提出了超国家因素与超国家性是有着根本区别的;全球化与区域化存在区别,两者既不是简单的统一,也不是简单的对立;而且,对于欧盟的权利能力、体制特征和未来发展趋势提出了新的看法。

本书对于欧盟性质的基本判断是,一个超国家因素不断增多的区域一体化组织,从根本上讲它是国家为实现拓展了的国家职能而演变出来的一种国家工具。无论区域一体化的组织化程度怎样深入,都不可能在成员国家的根本控制之外,国际组织的制度基础具有先天脆弱性。制度基础的脆弱性分析将是本书的着力点。所以,将欧盟定性在国家主导的组织化时代,具有国家工具性质的区域性合作制度安排。从国家工具的角度出发,阐释欧洲一体化的发展和权力演变是本书的一个特色。

5

二、本书的主要内容

本书的主要内容分为八章。

第一章——绪论。区域一体化是国家为应对全球化所作出的战略性选择,在区域一体化制度安排上需要关注的一个基本关系就是国家与区域一体化组织的关系。核心论点是:无论区域一体化的组织化程度怎样深入,都不可能在成员国家的根本控制之外,国家利益是决定区域一体化进程的最重要和最基本的力量。对于区域一体化组织任何形式的主权让渡和共享,都是为了维护更高层次的主权利益。从长期来看,即使国际社会有日益组织化的趋势,但是以主权国家所构成的国际社会基本格局却很难突破。围绕这一观点,于是提出:(1)在区域一体化趋势下,国家的组织特性正在超越国家个性;(2)区域组织的制度基础具有先天脆弱性;(3)区域组织作为国家工具的意义;(4)欧盟模式就是国家间如何有效协商并妥协的制度尝试和创新。

第二章——欧洲一体化的基本理论。本章是全书的理论准备部分,阐述了一体化理论的定义、内容和研究方法,同时论述了国

际法上国家与国际组织的基本法理关系,以及国际组织法律人格的渊源和内涵。一体化理论与国际组织的法人格理论是本书的主要理论工具。

第三章——欧洲一体化的制度基础分析。本章首先分析了国际社会的基本制度环境,即全球化与区域一体化并行,比较详细地论述了全球化与区域一体化的基本概念和理论,以及两者的联系及区别,指出区域组织是全球化不平衡发展的产物;其次,从国际组织的权力基础、人格身份和实质作用三个方面,分析了区域组织制度基础的脆弱性。

6 第四章——欧洲一体化的历史进程与制度创新。本章简要梳理了欧洲一体化的四个发展阶段:初创时期、欧共体时期、欧盟时期与制宪时期;同时,着重就欧洲一体化的制度演变问题进行分析,从制度创新与变革的动力、表现形式、权力配置与演变以及制度基础四个方面分析了欧洲一体化的制度变迁,集中展现了欧盟的一体化模式就是在不断地突破主权界限与无休止的妥协中尝试制度创新。

第五章——欧盟制宪分析。本章共分三节内容,分别就欧盟宪法条约草案制度设计、公共基础分析以及欧盟制宪的历史意义及影响进行了阐释和分析。本章引用了欧盟委员会在2003年6月和10月所做的两次有关欧盟制宪民众基础的民意调查结果,对欧盟宪法条约草案的公共基础进行了分析。本章试图分析并说明欧洲一体化即使发展到了要在成员国家之上制定共同的宪法条约的阶段,其本身所具有的先天脆弱性仍不足以支持一个超国家实体的成立。欧洲一体化的发展,实际上始终没有离开如何更好地以及更有效率地进行国家间合作这一主题。欧盟王国,如果可以这样说的话,始终没有成就类似成员国家那样的欧洲民众基础。无论是欧盟自身的体制还是民众基础,都不能支撑起一个实质意义上的超国家性组织;不管欧盟所具有的超国家调控能力有多大,都没有挣脱出成员国家工具的历史局限性。

第六章——欧洲一体化的终极形式分析。欧洲一体化的有形表现是欧洲联盟的庞大组织机构,那么欧洲联盟是一个超国家组织吗?如果不是,那么它会成为一个超国家组织吗?本章主要围绕国际组织的超国家因素问题与国家主权的让渡与共享问题展开讨论。几乎每个国际组织都具有或多或少的超国家因素,因为国际组织创立的目的和宗旨大多是为了实现国家间利益,最典型的是国际公共品的提供。这些国家间利益是任何一个单独国家所难以实现的,惟有通过合作性组织才能解决这种超出国家管理能力的国家间问题,所以国际组织必须具有某种程度的超国家调节能力。在这里“超国家因素”应与“超国家性”、“超国家特征”有所区别,至少从目前一体化程度最高的区域一体化组织欧盟来看,仍然处在“超国家因素”不断增多,带有较多“超国家特征”的阶段,而不是从本质上具有了“超国家性”。在全球化趋势下,国家经济社会事务的内容不仅有所拓展,而且相互影响、相互联系,国家职能的实现方式也随之发生转变,需要借助彼此合作来实现。从这个角度看,区域一体化组织仍旧是国家工具的延伸。本章最后就欧盟的“超国家性”问题进行了比较深入的分析,并就欧盟体制内存在的一些制度障碍作出分析。

第七章——欧洲一体化对东亚的启示。欧洲一体化的经验及其对东亚区域一体化的启示,是一个有趣的讨论话题。但是,通过总结欧洲一体化的历史进程,我们发现太多的东西是不能在东亚复制的。中国在东亚地区的地位特殊而且重要,近几年来也积极致力于开展区域合作,本章将就中国参与东亚一体化的相关问题进行讨论。

M U L U 目 录

序.....	伍贻康(1)
前言.....	(1)
第一章 绪论	(1)
一、全球化与区域化	(2)
二、国家与区域一体化	(5)
三、本书的主要观点	(8)
第二章 欧洲一体化的基本理论	(12)
第一节 一体化理论	(14)
一、一体化的定义	(15)
二、一体化理论与欧洲一体化实践	(17)
三、一体化理论的研究方法	(19)
第二节 国际法上的国家与国际组织	(22)
一、国际法上的国际组织	(23)
二、国际组织的法律人格	(25)
三、国际组织法律人格的渊源	(26)
四、国家与国际组织的法律人格之关联	(28)
五、国际组织的法律人格与国家的法律人格之比较	(31)
第三章 欧洲一体化的制度基础分析	(33)

第一节 区域一体化的制度环境	(34)
一、全球化	(35)
二、区域化	(37)
三、全球化与区域一体化的相融与相悖	(40)
四、区域一体化是全球化不平衡发展的产物	(44)
五、区域一体化的实践	(47)
第二节 区域组织制度基础的先天脆弱性	(50)
一、区域组织的权力基础	(51)
二、区域组织的人格身份	(53)
三、区域组织的实质作用	(55)
第四章 欧洲一体化历史进程与制度创新	(58)
第一节 国家利益推动下的欧洲一体化历史进程	(59)
一、国家利益与区域一体化的关联	(59)
二、成员国家的利益变化与欧洲一体化的发展进程	(61)
第二节 欧洲一体化的制度变革与创新研究	(76)
一、制度变革与创新的动力——政治意图	(76)
二、制度变革与创新的表现形式——独特的法律体制	(78)
三、制度变革与创新的中心——组织体制与权力配置的演变	(80)
四、制度变革与创新的基础——法律人格能力的赋予	(88)
第五章 欧盟制宪分析	(93)
第一节 欧盟制宪的背景分析	(95)
一、欧盟制宪的背景	(96)
二、欧盟制宪的焦点——投票规则的设计分析	(99)

三、欧盟制宪过程中的争执	(102)
第二节 欧盟宪法条约草案的公共基础分析	(104)
一、第一部分的调查结果——对制宪大会及其工作的 了解程度	(106)
二、第二部分的调查结果——对制宪大会成果的满意 程度	(108)
三、第三部分的调查结果——对欧盟宪法条约草案的 接受程度	(109)
四、有关调查结果的几点结论	(110)
第三节 欧盟制宪的历史意义与影响	(111)
一、欧盟未来发展的设计	(112)
二、欧盟制宪对一体化进程带来的影响	(115)
 第六章 欧洲一体化的终极形式分析	(122)
第一节 对国际组织超国家能力的本质认识	(123)
一、国家间事务的外部性与国际组织的超国家能力	(125)
二、从欧盟看国际组织的超国家能力	(128)
三、国际组织的超国家因素	(137)
第二节 国家主权让渡的实质	(140)
一、主权让渡与国家利益实现	(143)
二、主权让渡与主权转让之辨	(145)
三、区域一体化与主权让渡和共享的趋势	(146)
第三节 对欧盟超国家发展的障碍分析	(148)
一、欧盟现行立法体制中存在的问题	(150)
二、欧盟决策机制中存在的问题	(153)
三、欧盟含糊的法律人格障碍	(156)
 第七章 欧洲一体化对东亚的启示	(160)
第一节 欧洲一体化对东亚的借鉴意义	(161)

一、欧洲一体化的经验总结	(162)
二、从欧盟的经验看东亚区域一体化	(166)
第二节 中国参与东亚合作的实践分析	(172)
一、中国参与东亚合作的背景分析	(173)
二、东亚合作的多元模式	(175)
三、东亚一体化的困境分析	(176)
第三节 中国与东盟区域合作分析	(183)
一、中国—东盟区域经济合作的历史进程与新进展 ..	(183)
二、中国—东盟区域经济合作进一步深化所面临的 问题	(188)
附录	(196)
主要参考文献	(197)
后记	(203)